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8-340102-48-01-014230
建 设 地 点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
验 收 单 位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 改造工程	行业 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项目 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合肥市水务局 合水审批〔2020〕99号，2020年10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 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 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合发改投资〔2019〕677号，2019年7月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10月至2021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 位	合肥瑞泓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 位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市政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济南城建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 告编制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2021年12月31日，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在合肥市组织召开了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合肥瑞泓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济南城建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查看了工程现场及影像资料，查阅了工程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监理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位于瑶海区，道路为东西走向，全长约6.1公里，道路规划红线宽度60米，城市主干路，双向6车道。本次实施的长江东路主要包括道路、下穿立交桥涵、人行天桥、绿化、路灯等工程内容。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10月26日，合肥市水务局以《关于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合水审批〔2020〕99号）对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19年6月，合肥市市政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含水土保持设计）。

2019年7月1日，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对本项目初步设计予以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任务完成后编制完成了《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4.35，渣土防护率 99.4%，林草植被恢复率 99.3%，林草覆盖率 8.9%。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较好的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了多次实地查勘和核查，收集并查阅了工程建设的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防治

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后，于2021年12月编制完成了《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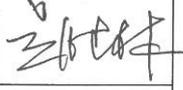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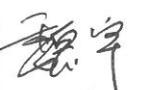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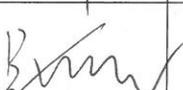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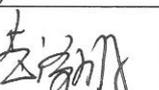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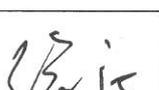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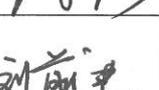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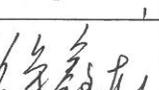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长江东路（滁州路-二十埠河桥西）改造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吴胜林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工程总指挥		
组员	黄颀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徐明俊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工程师		
	魏宇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王鑫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刘甘华	合肥瑞泓水利水电咨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吴映江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黄泽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 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庄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刘前进	济南城建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		
	徐鑫龙	安徽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特邀专家
张征坤	安徽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